附件六

94 年度　　縣市登記收購漁船審核合格第　　順位名冊

序號	漁船 統一編號	漁船 名稱	漁船主 姓名	漁業 種類	總船 噸數	汰舊 噸數	材質	初審 收購價格	備 註

註 1：屬兼營魩鱙漁業（A）或 81 年改營拖網漁業（B）之漁船，請於備註欄註明。

註 2：屬保留汰建資格者，總船噸數欄無需填列。